

北海市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北海市中医医院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3.0T）等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12N49878426X20263801

采购人(甲方) 北海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乙方) 广西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北海市中医医院

签订合同时间：2026 年 月 日

目录

第一节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2
第二节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7
第三节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14
第四节投标函	17
第五节报价明细表	19
第六节商务响应表	21
第七节技术响应表	27
第八节中标通知书	43

甲方（全称）：北海市中医医院（采购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采购项目名称: 北海市中医医院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3.0T)等设备采购项目

(2) 采购计划编号: BHZC2026-G1-01022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1台

品牌: 联影 规格型号: uCT 960+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

分包投标人/制造商名称（如投标人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投标人/制造商类型（如果投标人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投标人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9780000.00 _____

大写:_____ 玖佰柒拾捌万元整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_____ /

☒分期付款: (1) 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30%作为预付款;
(2) 第二期: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如乙方为中小企业的则为 100%);
(3) 第三期:3 年内支付剩余 3%尾款。(所有款项转账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合法的等额普通发票。),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30%作为预付款。

☐成本补偿：_____

☐绩效激励：_____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北海市甲方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甲方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先进行名称、数量、品牌、型号的初步验收，再对设备的技术性能进行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产品合格，符合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承诺。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海市中医医院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投标人）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北海市中医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广西宇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北海市新建路 1 号	通信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经开区洪历路 27 号辰逸产业园 5 号楼标准厂房 4 层 401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0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3380478641@qq.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5NJQYC65
		开户名称	广西宇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桃源支行
		银行账号	45106050001300035373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投标人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投标人（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投标人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他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投标人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

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人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

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投标人。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争议解决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达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第二节	其他应当保密的	/

第11.1款	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1) 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30%作为预付款； (2) 第二期：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如乙方为中小企业的则为 100%）。 (3) 第三期：3 年内支付剩余 3%尾款。 （每次转账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合法的等额普通发票。）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做、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限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乙方有权每日向甲方索赔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按银行孳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2.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设备尾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5.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6. 甲方为维护权益向乙方追偿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__甲方所在地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按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第四节投标函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北海市中医医院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3.0T）等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BHZC2026-G1-990149-GXKL），签字代表何林达（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广西宇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一份；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90 个 自然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经开区洪历路 27 号辰逸产业园 5 号楼标准厂房 4 层 401 号 邮编：530000 电话：0771-5567893

传真：无 电子邮箱地址：3380478641@qq.com

投标人代表姓名：何林达 职务：销售经理

投标人名称：广西宇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甘蔗站支行

银行账号：210211120930003376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何林达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广西新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07 月 21 日

第五节报价明细表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2分标（有分标时填写）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56 排多层螺旋计算机断层扫描仪（注册证名称：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联影	uCT 960+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生产企业：联影(常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武汉联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9780000	9780000
投标报价合计（大写）人民币玖佰柒拾捌万元整（小写）9780000.00 元								
备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我方为本政府采购项目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竞标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100%。						

说明：1. 报价不得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招标人指定地点交付所投产品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人工费、服务费、包装、运输、装卸、检测、试验、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费等成本、税金及利润。

3. 所投产品如有专用耗材的必须提供专用耗材的明细报价。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何林达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广西宇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7月21日



第六节商务响应表

(五)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分标： 2 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设备与配套设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是响应	1. 我公司承诺交付的时间：设备与配套设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交付的地点（范围）：广西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大道东延线 9 号。	是响应	2. 我公司承诺交付的地点（范围）：广西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大道东延线 9 号。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是响应	我公司承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签订合同。
付款条件	1. 付款方式：	是响应	1. 我公司付款方式响应：
	（1）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 30%作为预付款：	是响应	（1）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我公司支付合同款 30%作为预付款：
	（2）第二期：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则为 100%）。	是响应	（2）第二期：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我公司为中小企业，佐证材料详见附件 1）。
	（3）第三期：3 年内支付剩余 3%尾款。	是响应	（3）我公司为中小企业，无剩余尾款。
	2. 转账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合法的等额普通发票。	是响应	2. 转账前我公司向采购人提供合法的等额普通发票。
质保期	整机质保不少于 3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是响应	我公司承诺整机质保 3 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售后服务	1. 保修期内提供 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工程师 24 小时内到达仪器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修复，具有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须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是响应	1. 我公司承诺保修期内提供 7×24 小时远程技术支持， 工程师 12 小时内到达仪器现场，一般问题在 24 小时内修复 ，具有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2. 后处理软件及扫描序列终身升级。设备需支持接入医院 HIS、PACS、RIS、电子病历（EMR）系统，中标人承担接口费用。	是响应	2. 后处理软件及扫描序列终身升级。设备支持接入医院 HIS、PACS、RIS、电子病历（EMR）系统， 我公司承担接口费用。
	3. 设备使用年限	是响应	3. 我公司设备使用年限承诺
	3.1 需承诺，在规范操作与维护条件下，设备整机设计使用寿命不低于 10 年。	是响应	3.1 我公司承诺，在规范操作与维护条件下，设备整机设计使用寿命 10 年。
	3.2 须提供生命周期内的备件供应与技术支持保证。	是响应	3.2 我公司承诺提供生命周期内的备件供应与技术支持保证。
	4. 培训与技术支持	是响应	4. 我公司培训与技术支持承诺
	4.1 需提供系统化的分层次培训，包括针对工程师的设备维护培训、针对技师的规范化扫描培训、针对诊断医师的高级临床及科研应用培训（如心脏、波谱、功能成像）。	是响应	4.1 我公司承诺提供系统化的分层次培训，包括针对工程师的设备维护培训、针对技师的规范化扫描培训、针对诊断医师的高级临床及科研应用培训（如心脏、波谱、功能成像）。
	4.2 提供多次不定期临床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 30 个工作日，并提供详细的培训课程计划与教材。	是响应	4.2 我公司承诺提供多次不定期临床培训。培训时间 30 个工作日，并提供详细的培训课程计划与教材。
	5. 系统兼容性	是响应	5. 我公司系统兼容性承诺
	5.1 设备须与北海市中医医院现有及新院区规划的 HIS、PACS、RIS、电子病历（EMR）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与数据融合，并承担全部接口费用。	是响应	5.1 我公司承诺设备与北海市中医医院现有及新院区规划的 HIS、PACS、RIS、电子病历（EMR）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与数据融合，并承担全部接口费用。
	5.2 支持通过标准接口与区域医疗影像平台进行数据交换。	是响应	5.2 我公司承诺支持通过标准接口与区域医疗影像平台进行数据交换。

	6. 科研支持：提供≥3 年免费科研合作服务，含数据导出、高级应用培训（每年≥2 次）、学术讲座（每年≥1 次）、课题技术资料支持，并协助科室完成至少 1 篇核心或 SCI 论文。服务期内不另收费，响应时间≤7 个工作日。	是响应	6. 科研支持：我公司承诺提供 3 年免费科研合作服务，含数据导出、高级应用培训（每年 2 次）、学术讲座（每年 1 次）、课题技术资料支持，并协助科室完成 1 篇核心或 SCI 论文。服务期内不另收费，响应时间 7 个工作日。
包装和运输	本项目不限制货物的运输方式，中标人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内外包装均需完好，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制造的产品。	是响应	本项目不限制货物的运输方式，我公司承诺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内外包装均需完好，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制造的产品。
保险	如一旦中标，由中标人负责所供货物的承保事宜，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是响应	如一旦中标，由我公司负责所供货物的承保事宜，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验收标准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是响应	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公司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2.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是响应	2. 我公司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我公司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3.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是响应	3. 安装标准：我公司承诺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4. 招标项目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是响应	4. 我公司承诺招标项目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进口产品说明	□本标项产品_____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原装进口全新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除此以外，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标项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是响应	我公司提供的产品为国产产品。
医疗器械产品的备案证或注册证	投标产品中属于 I 类医疗器械，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该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及信息表，属于 II、III 类医疗器械，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复印件，投标人不是生产厂家的还须提供产品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是响应	投标产品属于 II、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号：国械注准 20203060678、沪械注准 20232210161、沪械注准 20242210052），我公司投标时已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复印件，我公司不是生产厂家，已提供产品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电子公章，详见 P25-53。
项目质量控制措施	1. 设备的质量要求必须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 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所承诺相一致。	是响应 是响应	1. 我公司设备的质量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2. 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所承诺相一致。

	3. 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是响应	3. 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4. 使用年限：设备整机设计使用寿命不低于 10 年。	是响应	4. 我公司提供的产品使用年限：设备整机设计使用寿命 10 年。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不接受停产机型投标，所投 CT 整机须为目前市场在售产品，中标人在质保期内须提供制造商针对所投型号产品的备品、备件供应及原厂维护。质保期外要求终身维护，零配件只收取成本费。	是响应	1. 我公司所投 CT 整机为目前市场在售产品，我公司在质保期内提供制造商针对所投型号产品的备品、备件供应及原厂维护。质保期外终身维护，零配件只收取成本费。
	2. 软件（后处理、临床应用等）终身负责升级，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是响应	2. 我公司承诺软件（后处理、临床应用等）终身负责升级，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本次报价中。
	3. 质保期内平均开机率≥95%（非采购人原因导致停机超过 5%的，每超一天顺延三天保修）	是响应	3. 我公司承诺质保期内平均开机率≥95%（非采购人原因导致停机超过 5%的，每超一天顺延三天保修）
	4. 质保期结束后提供有竞争力的维保，不设置障碍。	是响应	4. 我公司承诺质保期结束后提供有竞争力的维保，不设置障碍。
	5. 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并配合医院完成放射诊疗许可变更等。	是响应	5. 我公司承诺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并配合医院完成放射诊疗许可变更等。
	6. 机房防护及配套工程	是响应	6. 我公司机房防护及配套工程承诺
	（1）为“交钥匙”工程，须承担并负责本项目下全部设备的供货、运输、保管、安装、调试、机房屏蔽设计及施工、环评预评控评、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确保设备在合同约定时间内投入临床使用。	是响应	（1）我公司承诺为“交钥匙”工程，承担并负责本项目下全部设备的供货、运输、保管、安装、调试、机房屏蔽设计及施工、环评预评控评、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确保设备在合同约定时间内投入临床使用。

(2) 机房防护工程的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采购人除合同价款外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的施工变更或返工，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是响应	(2)机房防护工程的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采购人除合同价款外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因我公司原因导致的施工变更或返工，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7. 提供设备全生命周期技术支持，包括科研合作、序列定制、高级应用培训等。	是响应	7. 我公司提供设备全生命周期技术支持，包括科研合作、序列定制、高级应用培训等。

填写说明：投标人应根据第三部分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逐条响应，漏项或者空白，视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何林达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广西宇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07 月 21 日

第七节技术响应表

(二)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分标号： 2 分标

项 号	标 的 名 称	招 标 要 求	投 标 响 应	偏 离 说 明
1		一、用途	一、用途	无偏离
2	≥256排多层螺旋计算机断层扫描仪	本设备主要用于全身各系统的高质量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检查，覆盖头颈部、胸部、腹部、盆腔、骨关节、心血管等部位。在临床服务方面，可显著提升脑卒中、冠脉疾病、主动脉夹层、肺栓塞、急腹症、多发外伤、早期肺癌、肝脏肿瘤等疾病的快速精准诊断能力，支持常规平扫、增强扫描、血管成像、灌注成像、能谱成像及三维后处理。在学科建设方面，高端CT是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创伤中心的核心设备，有助于推动多学科诊疗模式深化。在科研方面，可用于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影像组学、低剂量筛查等研究。在医院管理方面，通过智能工作流优化，实现影像数据全程数字化，提高设备周转率。”	本设备主要用于全身各系统的高质量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检查，覆盖头颈部、胸部、腹部、盆腔、骨关节、心血管等部位。在临床服务方面，可显著提升脑卒中、冠脉疾病、主动脉夹层、肺栓塞、急腹症、多发外伤、早期肺癌、肝脏肿瘤等疾病的快速精准诊断能力，支持常规平扫、增强扫描、血管成像、灌注成像、能谱成像及三维后处理。在学科建设方面，高端CT是卒中中心、胸痛中心、创伤中心的核心设备，有助于推动多学科诊疗模式深化。在科研方面，可用于人工智能辅助诊断、影像组学、低剂量筛查等研究。在医院管理方面，通过智能工作流优化，实现影像数据全程数字化，提高设备周转率。”	无偏离

3	二、技术参数:	二、技术参数:	无偏离
4	1. 总体要求:	1. 总体响应:	无偏离
5	▲1.1 单源探测器宽体 CT $\geq$ 256 排;或双源 CT $\geq 2 \times 96$ 排;或双层 CT $\geq 2 \times 128$ 排;具备能谱、快速、高清、超低剂量等功能。	▲1.1 单源探测器宽体 CT320 排;具备能谱、快速、高清、超低剂量等功能。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3 页)
6	▲1.2 设备核心部件 (X 球管、X 线高压发生器、X 线探测器) 为设备生产厂家同品牌产品,或所投设备生产厂具备 CT 核心部件 (包括但不限于 CT 球管、高压发生器、探测器) 自主生产能力。	▲1.2 所投设备生产厂家联影具备 CT 核心部件 (CT 球管、高压发生器、探测器) 自主生产能力,提供 uCT 530+检测报告作为佐证,CT 球管、高压发生器、探测器均为联影 (UIH) 自主生产。	无偏离 (详见 uCT 530+检测报告)
7	2. 机架系统	2. 机架系统	无偏离
8	▲2.1 机架孔径 (含机架外壳) $\geq 78\text{cm}$ 。	▲2.1 机架孔径 (含机架外壳) 82cm。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0 页)
9	2.2 球管焦点到等中心点距离 $\geq 55\text{cm}$ 。	2.2 球管焦点到等中心点距离 60cm。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0 页)
10	2.3 球管焦点到探测器距离 $\geq 105\text{cm}$ 。	2.3 球管焦点到探测器距离 111.8cm。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0 页)
11	2.4 滑环类型: 静音滑环。	2.4 滑环类型: 静音滑环。	无偏离
12	2.5 机架内部冷却方式: 风冷或水冷。	2.5 机架内部冷却方式: 风冷。	无偏离
13	2.6 液晶触控操作面板 ≥ 2 个。	2.6 液晶触控操作面板: 2 个。	无偏离
14	2.7 具备机架或孔内患者安抚	2.7 具备机架患者安抚环境灯	无偏离

		环境灯光。	光。	
15		2.8 具备机架正面内置病人信息 显示装置。	2.8 具备机架正面内置病人信 息显示装置。	无偏离
16		2.9 具备线性电机直接驱动技 术或电磁直接驱动技术。	2.9 具备电磁直接驱动技术。	无偏离
17		2.10 机架倾斜角度 $\geq \pm 30^\circ$ 。	2.10 机架倾斜角度 $\pm 30^\circ$ 。	无偏离
18		2.11 床旁提供患者信息、扫描 床位置、扫描时间的显示	2.11 床旁提供患者信息、扫描 床位置、扫描时间的显示	无偏离
19		3.X 线与高压发生器系统	3.X 线与高压发生器系统	无偏离
20		3.1 高频逆变式高压发生器	3.1 高频逆变式高压发生器	无偏离
21		▲3.1.1 高压发生器最大实 际功率(非等效):单源 CT 100kW; 双源或双层 CT 临床扫 描能力不低于单源 CT 100kW。	▲3.1.1 高压发生器最大实际 功率(非等效):单源 CT 100kW。	无偏离(详 见技术白皮 书第 9 页)
22		3.1.2 最大输出管电压 $\geq 140kV$ 。	3.1.2 最大输出管电压 140kV。	无偏离
23		◆3.1.3 最小输出管电压 $\leq 70kV$ 。	◆3.1.3 最小输出管电压 60kV。	正偏离(详 见技术白皮 书第 9 页)
24		3.1.4 输出管电压档位 ≥ 5 档。	3.1.4 输出管电压档位 6 档。	正偏离(详 见技术白皮 书第 9 页)
25		3.2 CT 球管	3.2 CT 球管	无偏离
26		◆3.2.1 球管阳极等效热容量 $\geq 30MHU$ 。	◆3.2.1 球管阳极等效热容量 30MHU。	无偏离(详 见技术白皮 书第 9 页)
27		3.2.2 球管具备液态金属轴承 技术。	3.2.2 球管具备液态金属轴承 技术。	无偏离

28	3.2.3 球管具备飞焦点技术	3.2.3 球管具备飞焦点技术	无偏离
29	3.2.4 管电流最小增幅： $\leq 1\text{mA}$ ，最低输出管电流 $\leq 10\text{mA}$ ；	3.2.4 管电流最小增幅： 1mA ，最低输出管电流 10mA ；	无偏离
30	3.2.5 球管输出电流能力	3.2.5 球管输出电流能力	无偏离
31	3.2.5.1 单个球管最高输出管电流（非等效） $\geq 800\text{mA}$ 。	3.2.5.1 单个球管最高输出管电流（非等效） 833mA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9 页）
32	◆3.2.5.2 双源 CT：单个球管最高输出管电流（非等效） $\geq 700\text{mA}$ ；或双球管最高输出总管电流（非等效） $\geq 1300\text{mA}$ ；或单球管输出管电流（非等效） $\geq 1000\text{mA}$ 。	◆3.2.5.2 双源 CT：单球管输出管电流（非等效） 833mA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9 页）
33	3.2.5.3 球管输出电流能力满足上述要求，达到临床大体重患者扫描所需的穿透能力，及高负荷扫描场景下的性能冗余。	3.2.5.3 球管输出电流能力满足上述要求，达到临床大体重患者扫描所需的穿透能力，及高负荷扫描场景下的性能冗余。	无偏离
34	3.2.6 球管小焦点大小： $\leq 0.4\text{mm} \times 0.8\text{mm}$	3.2.6 球管小焦点大小： $0.4\text{mm} \times 0.8\text{mm}$	无偏离
35	3.2.7 球管冷却方式：风冷或液冷。	3.2.7 球管冷却方式：液冷。	无偏离
36	3.2.8 球管阳极最大散热率 $\geq 1696\text{kHU}/\text{min}$ 。	3.2.8 球管阳极最大散热率 $1696\text{kHU}/\text{min}$ 。	无偏离
37	4. 探测器	4. 探测器	无偏离
38	▲4.1 探测器在等中心线物理覆盖的 Z 轴宽度：采用下列任一技术路径的产品均可满足——（1）单源 CT 或宽体	▲4.1 探测器在等中心线物理覆盖的 Z 轴宽度：（1）单源 CT 或宽体 CT 具备单圈 16cm 的等宽探测器覆盖范围；	无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8 页）

	CT 具备单圈 $\geq 16\text{cm}$ 的等宽探测器覆盖范围；（2）双源/双层 CT 通过双套球管及探测器系统，在等中心线物理覆盖指标上达到同等或更优的整体覆盖性能。		
39	◆4.2 每排探测器物理厚度 $\leq 0.625\text{mm}$ 。	◆4.2 每排探测器物理厚度 0.5mm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8 页）
40	4.3 每排探测器数据采集有效物理个数 ≥ 830 个。	4.3 每排探测器数据采集有效物理个数 936 个。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8 页）
41	4.4 探测器总单元个数：216000 个	4.4 探测器总单元个数：299520 个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8 页）
42	5. 扫描床系统	5. 扫描床系统	无偏离
43	5.1 扫描床水平移动范围 $\geq 2000\text{mm}$ ；最大可扫描范围 $\geq 2000\text{mm}$ 。	5.1 扫描床水平移动范围 2520mm ；最大可扫描范围 2000mm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1 页）
44	▲5.2 扫描床最大承重 $\geq 227\text{kg}$ 。	▲5.2 扫描床最大承重 300kg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1 页）
45	5.3 扫描床定位精度 $\leq 0.25\text{mm}$ 。	5.3 扫描床定位精度 0.25mm 。	无偏离
46	5.4 扫描床垂直升降最低 $\leq 50\text{cm}$ ；最高 $\geq 95\text{cm}$ 。	5.4 扫描床垂直升降最低 48cm ；最高 95cm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1 页）
47	5.5 扫描床最大可扫描范围（螺旋时） $\geq 1800\text{mm}$ 。	5.5 扫描床最大可扫描范围（螺旋时） 2000mm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1 页）

				书第 11 页)
48		5.6 扫描床最大水平移动速度 $\geq 300\text{mm}/\text{秒}$ 。	5.6 扫描床最大水平移动速度 $440\text{mm}/\text{秒}$ 。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1 页)
49		5.7 具备扫描床控制脚踏开关和扫描控制盒。	5.7 具备扫描床控制脚踏开关和扫描控制盒。	无偏离
50		5.8 最大垂直升降速度 $\geq 45\text{mm}/\text{s}$ 。	5.8 最大垂直升降速度 $55\text{mm}/\text{s}$ 。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1 页)
51		5.9 提供一体化扫描床点滴架, 能换打点滴患者的 CT 检查	5.9 提供一体化扫描床点滴架, 能换打点滴患者的 CT 检查	无偏离
52		◆5.10 提供 ECG 心电门控单元, 无需外接独立心电监测设备。	◆5.10 提供 ECG 心电门控单元, 无需外接独立心电监测设备。	无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0、11 页)
53		6. 主控制台系统	6. 主控制台系统	无偏离
54		6.1 主控台计算机	6.1 主控台计算机	无偏离
55		6.1.1 扫描工作站计算机主频 $\geq 8 \times 3.5\text{GHz}$; 内存 $\geq 32\text{GB}$, 数据存储容量 $\geq 2\text{TB}$ 。	6.1.1 扫描工作站计算机主频 $8 \times 3.9\text{GHz}$; 内存 32GB , 数据存储容量 3.84TB 。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23 页)
56		6.1.2 图像存储量 ≥ 200 万幅。	6.1.2 图像存储量 732 万幅。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23 页)
57		6.1.3 扫描工作站医学专用液晶平面显示器尺寸 ≥ 24 英寸; 个数 ≥ 1 个	6.1.3 扫描工作站医学专用液晶平面显示器尺寸 27 英寸; 个数 1 个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23 页)
58		6.2 重建服务器: 具备独立的重建服务器, 并行执行重建任	6.2 重建服务器: 具备独立的重建服务器, 并行执行重建任务。	无偏离

		务。		
59		6.3 显示器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200$	6.3 显示器分辨率 1920×1200	无偏离
60		6.4 提供 DICOM 3.0 接口, 支持 DICOM 格式数据的传输、接收、打印、归档、查询	6.4 提供 DICOM 3.0 接口, 支持 DICOM 格式数据的传输、接收、打印、归档、查询	无偏离
61		7. 扫描参数	7. 扫描参数	无偏离
62		◆7.1 最快机架扫描速度(非等效): 单源 CT $\leq 0.28s/360^\circ$; 双源 CT $\leq 0.25s/360^\circ$ 。	◆7.1 最快机架扫描速度(非等效): 单源 CT $0.28s/360^\circ$ 。	无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0 页)
63		7.2 数据采样率: $\geq 4700\text{view/圈}$ 。	7.2 数据采样率: 4800view/圈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8 页)
64		▲7.3 单圈扫描采集层数: 采用下列任一技术路径的产品均可满足: (1) 单源 CT 单圈扫描采集层数 ≥ 512 层/ 360° ; (2) 双源 CT 通过双套球管及探测器系统协同采集, 经等效层数指标评估证明其信息采集能力达到同等诊断水平, 具体评价标准为: 双源 CT 单圈扫描可获得的最大单圈采集层数不低于 256 层/圈(双源双通道实际合计按系统整体系数评估, 诊断效能不低于单源 CT ≥ 512 层/圈的设计)。	▲7.3 单圈扫描采集层数: (1) 单源 CT 单圈扫描采集层数 640 层/ 360°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8 页)

65	7.4 定位像最大长度 $\geq 2000\text{mm}$ 。	7.4 定位像最大长度 2000mm。	无偏离
66	7.5 图像重建矩阵 $\geq 512 \times 512$ ；显示矩阵 $\geq 1024 \times 1024$ 。	7.5 图像重建矩阵 512×512 ；显示矩阵 1024×1024 。	无偏离
67	7.6 高清扫描支持的扫描模式：轴扫、螺旋和电影扫描。	7.6 高清扫描支持的扫描模式：轴扫、螺旋和电影扫描。	无偏离
68	◆7.7 最薄图像扫描层厚 $\leq 0.625\text{mm}$ 。	◆7.7 最薄图像扫描层厚 0.5mm。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7 页）
69	7.8 具备门控和非门控融合扫描功能，且可以在一次图像采集中进行门控和非门控的融合扫描。	7.8 具备门控和非门控融合扫描功能，且可以在一次图像采集中进行门控和非门控的融合扫描。	无偏离
70	7.9 最小 CT 值 $\leq -1024\text{HU}$ ，最大 CT 值 $\geq +3071\text{HU}$ 。	7.9 最小 CT 值 -1024HU ，最大 CT 值 $+8191\text{HU}$ 。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7 页）
71	7.10 单次螺旋连续扫描时间 ≥ 110 秒。	7.10 单次螺旋连续扫描时间 120 秒。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7 页）
72	7.11 螺旋扫描螺距范围：0.1-1.8，多级可调。	7.11 螺旋扫描螺距范围：0.1-2.0，多级可调。	正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7 页）
73	7.12 具备轴扫和螺旋融合扫描功能，且可以在一次图像采集中进行轴扫和螺旋的融合扫描。	7.12 具备轴扫和螺旋融合扫描功能，且可以在一次图像采集中进行轴扫和螺旋的融合扫描。	无偏离
74	7.13 双能量扫描最大 FOV $\geq 50\text{cm}$ 。	7.13 双能量扫描最大 FOV：50cm。	无偏离
75	7.14 双能量扫描最大 DFOV $\geq$	7.14 双能量扫描最大 DFOV：	无偏离

		50cm。	50cm。	
76		7.15 具备能谱扫描及后处理技术及平台：提供高低压瞬切能谱技术、双层探测器能谱技术或双球管双能量技术等。	7.15 具备能谱扫描及后处理技术及平台：提供高低压瞬切能谱技术。	无偏离
77		7.16 无需动床最大能谱扫描范围：≥8cm	7.16 无需动床最大能谱扫描范围：8cm	无偏离
78		7.17 螺旋扫描探测器 Z 轴覆盖宽度：≥8cm	7.17 螺旋扫描探测器 Z 轴覆盖宽度：8cm	无偏离
79		7.18 无需动床心脏扫描探测器 Z 轴覆盖宽度：≥16cm	7.18 无需动床心脏扫描探测器 Z 轴覆盖宽度：16cm	无偏离
80		7.19 最快螺旋扫描速度：≤0.28s/360°	7.19 最快螺旋扫描速度：≤0.28s/360°	无偏离
81		8. 图像质量	8. 图像质量	无偏离
82		8.1 高对比度空间分辨率 ≤0.24mm。	8.1 高对比度空间分辨率 ≤0.23mm。	正偏离
83		8.2 低对比度分辨率：≤2mm@0.3%。	8.2 低对比度分辨率：≤2mm@0.3%。	无偏离
84		9. 心脏成像功能	9. 心脏成像功能	无偏离
85		◆9.1 具备不受心率和心律限制的单心动周期心脏一站式成像技术。	◆9.1 具备不受心率和心律限制的单心动周期心脏一站式成像技术。	无偏离（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4、15 页）
86		9.2 心脏扫描时间分辨率 ≤25ms，或物理单扇区时间分辨率 ≤125ms/360°。	9.2 心脏扫描时间分辨率 23ms。	正偏离
87		9.3 具备心脏扫描自动时相技术，根据病人心率不同自动选择曝光时相	9.3 具备心脏扫描自动时相技术，根据病人心率不同自动选择曝光时相	无偏离

88	9.4 具备心脏扫描自动螺距技术, 根据病人心率不同自动选择螺距。	9.4 具备心脏扫描自动螺距技术, 根据病人心率不同自动选择螺距。	无偏离
89	9.5 具备一键式胸痛三联扫描方案。	9.5 具备一键式胸痛三联扫描方案。	无偏离
90	9.6 具备心脑联合一站式成像技术。	9.6 具备心脑联合一站式成像技术。	无偏离
91	9.7 具备前瞻式门控轴扫成像。	9.7 具备前瞻式门控轴扫成像。	无偏离
92	9.8 具备心动心律不齐检测和曝光调整。	9.8 具备心动心律不齐检测和曝光调整。	无偏离
93	9.9 具备 ECG 自动管电流调制。	9.9 具备 ECG 自动管电流调制。	无偏离
94	◆9.10 具备最佳时相自动重建功能, 心脏扫描结束后自动重建最佳舒张期、收缩期图像, 无需人为选择期相。	◆9.10 具备最佳时相自动重建功能, 心脏扫描结束后自动重建最佳舒张期、收缩期图像, 无需人为选择期相。	无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15 页)
95	9.11 具备冠脉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9.11 具备冠脉运动伪影校正技术。	无偏离
96	9.12 具备针对房颤、室早等不同心律不齐, 提供心电图编辑软件。	9.12 具备针对房颤、室早等不同心律不齐, 提供心电图编辑软件。	无偏离
97	9.13 具备心血管高级后处理软件包。	9.13 具备心血管高级后处理软件包。	无偏离
98	9.14 具备不受心率和心律限制的单心动周期冠脉成像技术。	9.14 具备不受心率和心律限制的单心动周期冠脉成像技术。	无偏离
99	9.15 具备心功能分析支持多期相数据加载及查看。	9.15 具备心功能分析支持多期相数据加载及查看。	无偏离

100	9.16 具备异常心脏管理功能，且自动识别不规则心房容积和排空分数并自动重新扫描。	9.16 具备异常心脏管理功能，且自动识别不规则心房容积和排空分数并自动重新扫描。	无偏离
101	10. 具备智能摆位功能，可根据扫描协议和患者位置，自动设置进床位置。	10. 具备智能摆位功能，可根据扫描协议和患者位置，自动设置进床位置。	无偏离
102	11. 具备单器官 4D 扫描及灌注扫描功能。	11. 具备单器官 4D 扫描及灌注扫描功能。	无偏离
103	12. 具备神经系统一站式成像功能。	12. 具备神经系统一站式成像功能。	无偏离
104	13. 骨关节运动成像扫描范围 $\geq 16\text{cm}$ 。	13. 骨关节运动成像扫描范围 $\geq 16\text{cm}$ 。	无偏离
105	14. 原厂原装后处理工作站 1 台，工作站及软件为 CT 设备厂商同品牌。	14. 原厂原装后处理工作站 1 台，工作站及软件为 CT 设备厂商同品牌。	无偏离
106	14.1 具备图像三维分析系统。	14.1 具备图像三维分析系统。	无偏离
107	14.2 具备灌注成像及高级后处理软件包。	14.2 具备灌注成像及高级后处理软件包。	无偏离
108	14.3 具备全自动肺结节分析软件。	14.3 具备全自动肺结节分析软件。	无偏离
109	14.4 具备全自动呼吸系统分析软件包。	14.4 具备全自动呼吸系统分析软件包。	无偏离
110	14.5 具备全自动去骨软件。	14.5 具备全自动去骨软件。	无偏离
111	14.6 具备 4D 动态成像及高级后处理软件包。	14.6 具备 4D 动态成像及高级后处理软件包。	无偏离
112	14.7 具备全自动心脏分析软件。	14.7 具备全自动心脏分析软件。	无偏离
113	14.8 具备脑部灌注分析软件包。	14.8 具备脑部灌注分析软件包。	无偏离

114	14.9 具备头部运动校正。	14.9 具备头部运动校正。	无偏离
115	14.10 具备脑出血测量工具。	14.10 具备脑出血测量工具。	无偏离
116	14.11 具备自动脑脊液分割。	14.11 具备自动脑脊液分割。	无偏离
117	14.12 具备自动计算CBV, CBF, TTP, MTT、Tmax 和 PS 等灌注参数，并以伪彩标记显示。	14.12 具备自动计算CBV, CBF, TTP, MTT、Tmax 和 PS 等灌注参数，并以伪彩标记显示。	无偏离
118	14.13 具备一站式提取多种血管并联合显示，包括头颈部血管、胸腹部血管、冠脉血管、多部位联合血管等：提供，在一个应用下可满足，无需切换多个应用。	14.13 具备一站式提取多种血管并联合显示，包括头颈部血管、胸腹部血管、冠脉血管、多部位联合血管等：提供，在一个应用下可满足，无需切换多个应用。	无偏离
119	14.14 具备自动计算 ROI 的面积、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和标准差。	14.14 具备自动计算 ROI 的面积、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和标准差。	无偏离
120	14.15 具备自动肝动脉和门静脉选择。	14.15 具备自动肝动脉和门静脉选择。	无偏离
121	14.16 具备血管抑制屏蔽不参与计算的血管。	14.16 具备血管抑制屏蔽不参与计算的血管。	无偏离
122	14.17 具备自动去骨技术。	14.17 具备自动去骨技术。	无偏离
123	14.18 具备全自动血管分析软件。	14.18 具备全自动血管分析软件。	无偏离
124	14.19 具备自动绘制感兴趣区的时间密度曲线。	14.19 具备自动绘制感兴趣区的时间密度曲线。	无偏离
125	14.20 具备图像融合：将不同的功能图像进行融合显示，可设置不同的伪彩	14.20 具备图像融合：将不同的功能图像进行融合显示，可设置不同的伪彩	无偏离
126	14.21 具备全景齿科成像软件。	14.21 具备全景齿科成像软件。	无偏离

127	14.22 一站式提取多种血管并联合显示,包括头颈部血管、胸腹部血管、冠脉血管、多部位联合血管等:要求在一个应用下可满足,无需切换多个应用。	14.22 一站式提取多种血管并联合显示,包括头颈部血管、胸腹部血管、冠脉血管、多部位联合血管等:要求在一个应用下可满足,无需切换多个应用。	无偏离
128	14.23 去金属伪影技术:能校正多种金属产生的伪影。	14.23 去金属伪影技术:能校正多种金属产生的伪影。	无偏离
129	14.24 图像预览功能,依据某一解剖层面重建 0-100%时相数据,挑选最佳时相进行全心脏图像重建,事先无需重建全心脏数据:提供	14.24 图像预览功能,依据某一解剖层面重建 0-100%时相数据,挑选最佳时相进行全心脏图像重建,事先无需重建全心脏数据:提供	无偏离
130	15. 其他配套	15. 其他配套	无偏离
131	15.1 机房建设(交钥匙工程)	15.1 机房建设(交钥匙工程)	无偏离
132	15.2 高压注射器一套	15.2 高压注射器一套(注射通道数 ≥ 2)	正偏离
133	15.3 高级后处理软件包(冠脉、灌注、能谱、血管、骨伤、肺结节、结肠等)原厂独立后处理工作站(≥ 2 台, ≥ 24 英寸医用显示器)	15.3 高级后处理软件包(冠脉、灌注、能谱、血管、骨伤、肺结节、结肠等)原厂独立后处理工作站(2台, ≥ 24 英寸医用显示器)	无偏离
134	15.4 医用诊断工作站(含医用高清显示器竖屏 $\geq 6M$)3套	15.4 医用诊断工作站(含医用高清显示器竖屏 6M)3套	无偏离
135	15.5 叫号系统一套(包含全套所需硬件)	15.5 叫号系统一套(包含全套所需硬件)	无偏离
136	15.6 提供辅助诊断软件包(质控管理系统1套、脑出血、脑缺血、头颈、冠脉 CTA 分析、	15.6 提供辅助诊断软件包(质控管理系统1套、脑出血、脑缺血、头颈、冠脉 CTA 分析、	无偏离

		钙化积分分析、CT 脑灌注、QCT 骨密度等)	钙化积分分析、CT 脑灌注、QCT 骨密度等)	
137		15.7 打印机(3D、含三维建模软件)1套	15.7 打印机(3D、含三维建模软件)1套	无偏离
138		15.8 数据接口:具备完整 DICOM 3.0 接口,与医院 PACS、RIS、HIS 系统互联互通,承担全部接口费用。	15.8 数据接口:具备完整 DICOM 3.0 接口,与医院 PACS、RIS、HIS 系统互联互通,承担全部接口费用。	无偏离
139		15.8 医护防护铅衣(铅当量 $\geq 0.5\text{mmPb}$) ≥ 3 套(含铅帽、铅围脖、铅眼镜、铅手套、铅围裙)。	15.8 医护防护铅衣(铅当量 $\geq 0.5\text{mmPb}$)3套(含铅帽、铅围脖、铅眼镜、铅手套、铅围裙)。	无偏离
140		15.9 铅毯($\geq 1.8\text{m}$) ≥ 3 张。	15.9 铅毯($\geq 1.8\text{m}$)3张。	无偏离
141		15.10 防护服柜、防护门报警装置、移动铅防护罩、辐射剂量监测仪各1套。	15.10 防护服柜、防护门报警装置、移动铅防护罩、辐射剂量监测仪各1套。	无偏离
142		15.11 抢救车(推车)及设备(含简易呼吸器、急救药品柜)1套。	15.11 抢救车(推车)及设备(含简易呼吸器、急救药品柜)1套。	无偏离
143		15.12 氧气筒1台。	15.12 氧气筒1台。	无偏离
144		15.13 除湿机1台。	15.13 除湿机1台。	无偏离
145		15.14 紫外线消毒装置1套。	15.14 紫外线消毒装置1套。	无偏离
146		15.15 制冷恒温设备2套。	15.15 制冷恒温设备2套。	无偏离
147		15.16 机房防护(含防护门、防护铅窗)、电缆、更衣室安装、警示标志、灯箱等。	15.16 机房防护(含防护门、防护铅窗)、电缆、更衣室安装、警示标志、灯箱等。	无偏离
148		15.17 诊断桌椅 ≥ 3 套。	15.17 诊断桌椅3套。	无偏离
149		15.18 医疗物资运送机器人1台。	15.18 医疗物资运送机器人1台。	无偏离

150		二、基本配置:	二、基本配置:	无偏离
151		1. 探测器系统 (≥256 排)	1. 探测器系统 (320 排)	正偏离 (详见技术白皮书第 8 页)
152		2. 大热容量球管 (≥30MHU) 及高压发生器 (≥100kW)	2. 大热容量球管 (30MHU) 及高压发生器 (100kW)	无偏离
153		3. 全自动扫描床及控制台	3. 全自动扫描床及控制台	无偏离
154		4. 主控计算机及独立重建计算机	4. 主控计算机及独立重建计算机	无偏离
155		5. AI 全智能导航系统 (3D 摄像头)	5. AI 全智能导航系统 (3D 摄像头)	无偏离
156		6. 心电门控装置 (无线/有线)	6. 心电门控装置 (无线/有线)	无偏离
157		7. 机房铅屏蔽、配电、配套制冷恒温设备、配套 UPS 等交钥匙工程。	7. 机房铅屏蔽、配电、配套制冷恒温设备、配套 UPS 等交钥匙工程。	无偏离
158		8. 主机系统 1 套。	8. 主机系统 1 套。	无偏离
159		9. 球管 1 套。	9. 球管 1 套。	无偏离
160		10 高压发生器 1 套。	10 高压发生器 1 套。	无偏离
161		11. 扫描床 1 套。	11. 扫描床 1 套。	无偏离
162		12. 操作控制台 1 套。	12. 操作控制台 1 套。	无偏离
163		13. 重建计算机 1 套。	13. 重建计算机 1 套。	无偏离
164		14. 电源分配机柜 1 套。	14. 电源分配机柜 1 套。	无偏离
165		15. 配套不间断电源 (UPS) 1 套。	15. 配套不间断电源 (UPS) 1 套。	无偏离
166		16. 操作控制台桌椅套件 1 套。	16. 操作控制台桌椅套件 1 套。	无偏离
167		17. 高级后处理工作站。	17. 高级后处理工作站。	无偏离

注：投标人应根据第三部分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逐条响应，投标设备

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与招标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高于招标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招标要求的为负偏离。投标技术指标或者规格有“正偏离”或者“负偏离”的，请在偏离的指标处加划下横线标注。漏项或者空白，视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何林达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广西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2日



第八节中标通知书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北海市中医医院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3.0T）等设备采购项目（BHZC2026-G1-990149-GXKL）

中标通知书

广西宇新佳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北海市中医医院的委托，于2026年8月6日就北海市中医医院医用磁共振成像系统（3.0T）等设备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评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2分标的中标供应商，其中标项目内容为：≥256排多层螺旋计算机断层扫描仪1台采购及安装；中标金额为：人民币玖佰柒拾捌万元整。

一、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25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延期自误。

项目编号	中标金额（元）	采购单位
BHZC2026-G1-990149-GXKL	9780000.00	北海市中医医院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招标人指定的地点。

三、届时请带齐下列证件签订合同：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文件材料（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4. 单位的开户银行、帐号及开户名称

特此通知

代理机构联系人：赖亭亭

联系电话：0779-3832133/3830266

采购单位联系人：吴建燕

联系电话：0779-2029218

